

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 禁止事項修正總說明

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禁止事項(以下簡稱本禁止事項)於一百十一年九月二十二日訂定公告，並於一百十三年五月十三日配合本處組織改造修正公告。基於本禁止事項無明確規範禁止攀爬、跨越或進入本處管有之水上設施及碼頭管制閘門事項，為避免民眾相關行為造成安全疑慮及維護相關設施完整，爰增訂第三點及第四點規定，並將原第三點規定移列為第五點，以利管理。

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管有場域 禁止事項修正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一、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（以下簡稱本處）為維護觀光遊憩品質及公共安全，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訂定本禁止事項。	一、交通部觀光署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（以下簡稱本處）為維護觀光遊憩品質及公共安全，依據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規定訂定本禁止事項。	本點未修正。
二、禁止於本處公告管有之碼頭、停車場、步道、自行車道、涼亭、草皮、景觀平台、遊客中心戶外等場域從事炊煮、露營或生火等相關行為。但為促進觀光發展所辦理之活動，報經本處核准者不在此限。	二、禁止於本處公告管有之碼頭、停車場、步道、自行車道、涼亭、草皮、景觀平台、遊客中心戶外等場域從事炊煮、露營或生火等相關行為。但為促進觀光發展所辦理之活動，報經本處核准者不在此限。	本點未修正。
三、禁止攀爬、跨越或進入本處公告管有之四手吊網等水上設施。但緊急救難、執行公務或經本處核准者不在此限。		一、 <u>本點新增</u> 。 二、為避免遊客相關行為造成安全疑慮及維護水上設施之完整，增訂本點禁止事項，以利管理。
四、禁止於本處公告管有之碼頭關閉期間(夏令時間：每年四月至十月每日十九時至次日六時、冬令時間：每年十一月至次年三月每日十八時至次日七時)，攀爬、跨越或進入碼頭管制門。但船舶所有人、駕駛、船員、執行公務或經本處核准者不在此限。		一、 <u>本點新增</u> 。 二、為避免民眾相關行為造成安全疑慮及維護碼頭設施之完整，增訂本點禁止事項，以利管理。

<p>五、違反前三點規定者，依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規定，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。</p>	<p>三、違反前點規定者，依發展觀光條例第六十四條第二項規定，處新臺幣五千元以上一百萬元以下罰鍰。</p>	<p>點次變更，並做文字修正。</p>
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